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
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HJ200117-YH

建设单位：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江 有 良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董 梁
项 目 负 责 人：过 树 清
报 告 编 写 人：钱 雅 君

建设单位：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905835457

传真：/

邮编：314505

地址：桐乡市龙翔工业园区天女彩钢西侧

编制单位：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573-82820806

传真：0573-82820906

邮编：314000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东升东路 229 号东升大楼 11 层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其他相关文件.....	3
3. 项目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7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7
3.4 水源及水平衡.....	7
3.5 工艺流程.....	8
3.6 项目变动情况.....	8
4. 环境保护设施.....	9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9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0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1
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2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6. 验收执行标准.....	15
6.1 废水执行标准.....	15
6.2 废气执行标准.....	15
6.3 噪声执行标准.....	15
6.4 固废参照标准.....	16
6.5 总量控制指标.....	16
7. 验收监测内容.....	17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7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8
8.1 监测分析方法.....	18
8.2 监测仪器.....	18
8.3 人员资质.....	19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9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9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0
9. 验收监测结果.....	21
9.1 生产工况.....	21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1
10. 验收监测结论.....	28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8
10.2 验收监测总结论.....	29

附件目录

- 附件 1.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环评批复
- 附件 2.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排水证
- 附件 3.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
建筑材料技改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一览表
- 附件 4.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
建筑材料技改项目产品统计表及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 附件 5.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及处置证明
- 附件 6.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表
- 附件 7.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水费发票
- 附件 8.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水性涂料项目竣工验收意
见
- 附件 9. 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HJ200117、HJ200117-1a、
HJ200117-1b、HJ200117-2 号

1. 项目概况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6 月，原厂址位于桐乡市龙翔街道皂林村（本项目东北侧 370 米处）。企业现有经营范围是：水性涂料的生产销售；企业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企业原有生产规模：年产 300 吨水性涂料。企业 2003 年 6 月成立时委托桐乡市环境保护监测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了桐乡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保审批表（03-1209），并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通过桐乡市环保局组织的环保验收（桐环建函[2012]第 206 号）。企业为了提高市场竞争力，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决定在龙翔工业园区天女彩钢西侧购置 10375.48 平方米工业用地，建设 10000 平方米的厂房，引进卧式搅拌机、手提式搅拌器等设备，新增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的生产能力（其中保温干粉砂浆 20000 吨，保温板材 20000 吨）。

2012 年 12 月，企业委托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 年 5 月 17 日，桐乡市环境保护局以桐环建[2013]0252 号文件对该项目提出审查意见。

该项目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开始建设，2015 年 8 月投入试运营，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环评与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但由于企业不熟悉环保法律法规与要求，期间落实的措施不能达标相关环评与审批要求，也没有对本项目进行环保验收工作。

2019 年 9 月份，对原有粉尘治理设施进行了改造，委托杭州市临安清云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对原有粉尘收集与治理设施进行了较彻底的改造，既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完善粉尘治理的方式，更主要的是改变了收集方式，把风管直接连接粉磨机的生产设备等，彻底改变了生产区域的劳动环境，改造工作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结束，并重新启动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工作。目前该工程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本项目设备还未上全，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验收规模为年产保温干粉砂浆 20000 吨。

受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的委托，由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规定和要求，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监测方案，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至 4 月 24 日分两个生产周期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在此基础上编写了本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修订），2018 年 12 月 29 日；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8 号；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第二次修正）；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2016 年 11 月 7 日）；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
- 2、《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 年 03 月；
- 2、桐乡市环境保护局 桐环建[2013]0252 号《关于《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2013 年 5 月 17 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2、《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33/887-2013）；
- 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5、《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 第 39 号）；
- 6、《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7、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 8、嘉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HJ200117、HJ200117-1a、HJ200117-1b、HJ200117-2 号。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位于桐乡市龙翔工业园区天女彩钢西侧，经度 $120^{\circ} 31' 37.23''$ ，纬度 $30^{\circ} 39' 47.56''$ 。项目东侧为道路，路对面为浙江天女彩钢有限公司；项目南侧为道路，路对面为桐乡市凤起吊装运输有限公司，60 米处为京杭运河；项目西侧为浙江铭凯集成房屋有限公司；项目北侧为浙江铭凯集成房屋有限公司。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图 3-1，厂区平面布置及周边情况示意图见图 3-2。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3-2 厂区周边情况及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项目实际总投资 1500 万元，环保投入 20 万元，年在龙翔工业园区天女彩钢西侧购置 10375.48 平方米工业用地，建设 10000 平方米的厂房，引进卧式搅拌机、手提式搅拌器等设备，新增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的生产能力（其中保温干粉砂浆 20000 吨，保温板材 20000 吨）。目前实际企业尚有 2 条板材生产流水线还未实施，实际生产规模为年产保温干粉砂浆 20000 吨，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建设项目主体生产设备见表 3-1，主要产品概况见表 3-2。

表 3-1 建设项目主体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1	卧式搅拌机	3	3
2	手提式搅拌器	3	3
3	干粉砂浆搅拌机	6	6
4	混料罐	6	6
5	烘干炉（电加热）	1	1
6	切割机	2	2
7	板材生产流水线	2	0

注：以上数据由企业提供，详见附件。

表 3-2 企业产品概况统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生量（吨/年）	2019 年 8 月-2020 年 1 月产生量（吨）
1	保温干粉砂浆	20000	7800
2	保温板材	20000	未生产

注：以上数据由企业提供，详见附件。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见表 3-3。

表 3-3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环评设计消耗量（吨/年）	2019 年 8 月-2020 年 1 月消耗量(吨)
1	无机玻化微珠	15500	3000
2	水泥	21500	4200
3	粉煤灰	2700	520
4	抗裂纤维	1500	未使用
5	纤维素醚（粉状）	5	0.94
6	改性聚氧化乙烯（粉状）	5	0.95

注：企业 2019 年 8 月-2020 年 1 月原辅料消耗统计详见附件。

3.4 水源及水平衡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水源采用自来水，不采用地下水、地表水、回用水等水源。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无工艺废水产生。根据企业 2019 年 7 月-2019

年 12 月水费发票得到全厂用水量为 2154 吨，折算企业全年全厂用水量为 4308 吨。

企业全厂用水量由出租厂房用水量、企业用水量和产品添加水量三部分组成。则企业实际用水量=4308（全厂用水量）-30*0.1*300（出租厂房员工 30 人，年工作 300 天，以每人每天使用 0.1 吨计算）-7800*2*0.1（产品添加水量为产品产量的 10%）=1848 吨。

故项目废水年排放量为 1478.4 吨。（根据嘉兴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进一步明确排污量核定过程中有关问题的通知》嘉环发[2009]137 号：对于废水排放量无法计量的企业，统一按企业用水量的 80%进行核定。）

3.5 工艺流程

本项目产品为保温干粉砂浆。工艺流程图详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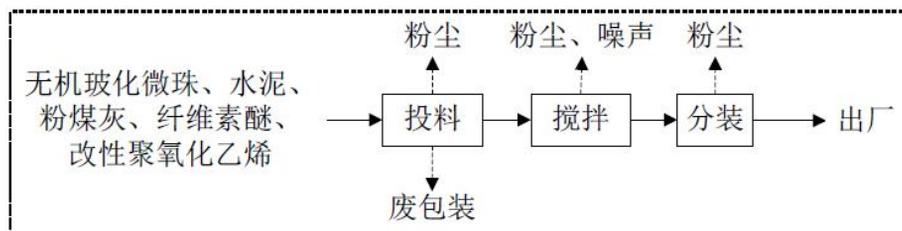


图 3-3 保温干粉砂浆产品工艺流程图

3.6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确认，并根据《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性质、地址和环保治理措施均无变动。规模略有变动，由于本项目 2 条板材生产流水线，保温板材尚不能生产。工艺略有变动，保温板材生产工艺尚未实施。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故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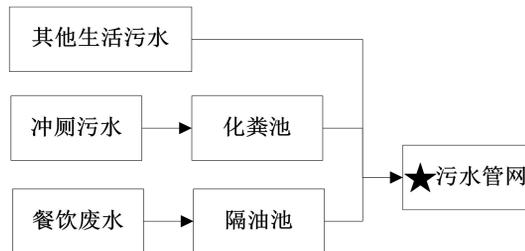
4.1.1 废水

本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废水，无工艺废水产生。冲厕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和其他生活污水一起纳入污水管网，最终经桐乡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钱塘江。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 4-1，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1。

表 4-1 污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污水来源	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其他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间歇	污水管网
冲厕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		
餐饮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



注：“★”为废水监测点位。

图4-1 废水处理流程图

4.1.2 废气

从生产工艺流程分析，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投料、出料粉尘和食堂油烟废气（根据《嘉兴市环境保护局局长办公会议纪要》[2013]20号文件，已安装油烟净化装置的，对油烟可不进行监测）。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4-2。

表 4-2 各工段产生废气主要污染物汇总

工序	废气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气筒高（米）	排放去向
投料、出料	粉尘	间歇	脉冲式布袋除尘	15	环境
食堂	油烟	间歇	油烟净化装置	屋顶	环境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详见图 4-2。



图4-2 企业废气处理设施流程图

4.1.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搅拌机和切割机设备运行。企业合理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上安装了橡胶减震垫；日常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设备在非正常工作情况下产生的噪声；日常生产时关闭门窗；厂区四周设有绿化带。采用以上措施来降低噪声污染。

4.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残次品经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包装袋由供应商回收再利用，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固废产生情况及处置情况详见表 4-3。

表 4-3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预估产生量（吨/年）	2019年8月-2020年1月产生量（吨）	处置措施	接受单位资质情况
1	残次品	检验	一般固废	20	3.5	外卖综合利用	/
2	废包装袋	生产	一般固废	0.5	0.10	由供应商回收再利用	/
3	粉尘	除尘	一般固废	16.52	4.2	回用于生产	/
4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6	2.4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已制订应急措施，防止突发性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4.2.2.1 废水

该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企业目前无在线监测装置（无要求）。

4.2.2.2 废气

该项目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均设置有采样孔。采样孔开设于平直管道上，避开变径管、涡流区等不符合要求的位置，孔径符合相应规范。

4.2.3 其他设施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67%。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4。

表 4-4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环保设施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	2
废气治理	15
噪声治理	2
固废治理	1
合计	20

5.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备注
<p>环评要求</p> <p>性质：技术改造项目</p> <p>规模：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p> <p>建设地址：桐乡市龙翔工业园区天女彩钢西侧</p>	<p>实际建设落实情况</p> <p>性质：技术改造项目</p> <p>规模：年产保温干粉砂浆 20000 吨</p> <p>建设地址：桐乡市龙翔工业园区天女彩钢西侧</p>	<p>备注</p> <p>设备未全部上全，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规模尚未到达，其余与环评要求一致。</p>
<p>废水：要求企业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工作。冲厕废水经化粪池处理、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再由桐乡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p>	<p>废水：该项目已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冲厕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和其他生活污水一起纳入污水管网，最终经桐乡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钱塘江。</p> <p>该项目废水入管网口污染物 pH 值范围及其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悬浮物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pH6.46-6.51、59mg/L、26.1mg/L、0.72mg/L、14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总磷和氨氮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6.70mg/L、0.51mg/L，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p>	<p>与环评要求一致。</p>
<p>废气：要求企业投料和出料粉尘出口处安装集气罩进行收集，在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由排气筒 15 米高空达标排放。对生产车间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p> <p>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屋顶排放。</p>	<p>废气：企业投料和出料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脉冲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再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生产车间 100 米范围内无敏感点位。</p> <p>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屋顶排放。</p> <p>该项目投料、出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污染物颗粒物浓度最大值及排放速率分别为 $5.2\text{mg}/\text{m}^3$、$5.21 \times 10^{-2}\text{kg}/\text{h}$，均低于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p> <p>厂界污染物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315\text{mg}/\text{m}^3$，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标准限值。</p>	<p>与环评要求一致。</p>
<p>噪声：要求企业生产车间内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尽量布置于车间东侧；选购低噪音设备，设备安装时采取减振防震措施；厂房内设置隔声墙、隔声门窗。厂区四周围墙内侧及各生产车间四周均加强绿化，绿化以高大乔木及灌木为主。</p>	<p>噪声：企业合理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上安装了橡胶减震垫；日常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设备在非正常工作情况下产生的噪声；日常生产时关闭门窗；厂区四周设有绿化带。</p> <p>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最大值 62.1dB(A)，夜间噪声监测最大值 54.1dB(A)，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p>	<p>与环评要求一致。</p>
<p>固体废物：要求企业残次品、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p>	<p>固体废物：企业残次品经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包装袋由供应商回收再利用，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p>	<p>与环评要求一致。</p>

总量控制：本项目废水量 1080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6 吨/年，氨氮 0.016 吨/年，颗粒物 8.32 吨/年。（全厂总量控制指标：废水量 1620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92 吨/年，氨氮 0.024 吨/年，颗粒物 8.349 吨/年。）	总量控制：该企业全厂废水排放总量为 1478.4 吨/年，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 0.074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为 0.007 吨/年，本项目有组织粉尘排放总量为 0.360 吨/年，均低于环评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	与环评要求一致。
---	---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桐乡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以桐环建[2013]0252 号对本项目提出审查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经研究，我局审查意见如下：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原则同意你公司在桐乡市龙翔工业园区天女彩钢西侧实施技改项目。项目总投资 4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建设内容为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其中保温干粉砂浆 20000 吨、保温板材 20000 吨），项目建设要求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的规模、采用的生产工艺、环保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内容、项目建设地点、产品结构、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若发生重大变更，必须重新依法报批。

项目必须采用先进、可靠的技术和装备，全面实施清洁生产，降低单耗，提高物料利用率，从源头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废水防治方面

项目必须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企业生产过程中不排放生产废水，冲厕废水经化粪池、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它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再经桐乡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外排，污染物纳管标准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

（二）废气防治方面

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废气应按环评中的要求进行治理，废气排放标准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根据环评测算，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其它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业主、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按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予以落实。

（三）噪声防治方面

厂区建设应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防振措施，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 GB12523-201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四）固废防治方面

企业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进行分类、分质处置，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残次品、废包装料经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定点存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处理。

三、请龙翔街道环境保护所做好建设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和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

四、建设单位须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程序申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建设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执行标准

该项目污染物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和总磷执行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表 1 间接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6-1。

表 6-1 废水执行标准

污染物	排放标准值	引用标准
pH 值（无量纲）	6-9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
悬浮物（mg/L）	400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300	
化学需氧量（mg/L）	500	
动植物油（mg/L）	100	
氨氮（mg/L）	35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表 1 间接排放限值
总磷（mg/L）	8	

6.2 废气执行标准

6.2.1 有组织废气

该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废气执行标准限值见表 6-2。

表 6-2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引用标准
		排气筒 (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

6.2.2 无组织废气

该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6-3。

表 6-3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 (mg/m ³)	引用标准
颗粒物	1.0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6.3 噪声执行标准

该项目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噪声执行标准见表 6-4。

表 6-4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监测对象	项目	单位	限值		引用标准
厂界	等效 A 声级	dB(A)	65（昼间）	55（夜间）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6.4 固废参照标准

固体废弃物属性判定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一般固体废弃物的排放执行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3 年修订）中的有关规定。

6.5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废水量 1080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6 吨/年，氨氮 0.016 吨/年，颗粒物 8.32 吨/年。（全厂总量控制指标：废水量 1620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92 吨/年，氨氮 0.024 吨/年，颗粒物 8.349 吨/年。）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竣工验收废水、废气、噪声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具体检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水

项目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7-1，废水监测点位图详见图 3-2。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废水入管网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7.1.2 废气

废气监测内容频次详见表 7-2，废气监测点位图详见图 3-2。

表 7-2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对象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投料、出料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出口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无组织排放废气	颗粒物	项目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在厂界四周布设 4 个监测点位，东侧、南侧、西侧和北侧各设 1 个监测点位，在厂界围墙外 1 米处，传声器位置高于墙体并指向声源处，监测 2 天，昼、夜间各监测 2 次。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7-3，噪声监测点位图详见图 3-2。

表 7-3 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企业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昼、夜间各监测 2 次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0.00-13.00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24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20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修改单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0-130dB

8.2 监测仪器

表 8-2 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检定或校准情况
pH 计	PHS-3B	pH 值	检定合格
电子分析天平	BT25S	悬浮物、颗粒物	检定合格
酸式滴定管	25ml 白色具塞	化学需氧量	/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氨氮、总磷	检定合格
生化培养箱	250B 型	五日生化需氧量	检定合格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动植物油	检定合格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D	噪声	检定合格

8.3 人员资质

建设项目验收参与人员见表 8-3。

表 8-3 建设项目验收参与人员一览表

人员	姓名	职位/职称	上岗证编号
项目负责人	过树清	环境监测员	JW001
报告编制人	钱雅君	环境监测员/助理工程师	JW007
报告审核人	戈涛	环境监测员/助理工程师	JW006
报告审定人	过树清	环境主任/中级工程师	JW001
其他人员	陈一聪	检测报告编制人	JW008
	过树清	检测报告审核人	JW001
	张磊	环境监测员	JW005
	吴斌	实验室主任	JW009
	周芸	实验室检测员	JW011
	沈伟峰	实验室检测员	JW012
	杨晓婷	实验室检测员	JW013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在现场监测期间，对废水入管网口的水样采取 25%平行样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质量控制结果表明，本次水样的现场采集及实验室分析均满足质量控制要求。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见表 8-4。

表 8-4 废水入管网口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表

分析项目	平行样			
	2020.4.23	2020.4.23 (平)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pH 值 (无量纲)	6.50	6.48	0.02 个单位	≤0.05 个单位
化学需氧量 (mg/L)	58	55	2.65	≤±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4.8	24.8	0	≤±20
氨氮 (mg/L)	0.50	0.51	0.990	≤±5
总磷 (mg/L)	6.61	6.59	0.152	≤±10
分析项目	平行样			
	2020.4.24	2020.4.24 (平)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pH 值 (无量纲)	6.50	6.53	0.03 个单位	≤0.05 个单位
化学需氧量 (mg/L)	50	54	3.85	≤±1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1	26.6	0.949	≤±20
氨氮 (mg/L)	0.51	0.52	0.971	≤±5
总磷 (mg/L)	6.70	6.67	0.22	≤±10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HJ200117 号。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标

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读数偏差不大于 0.5 分贝。本次验收测试校准记录见表 8-5。

表 8-5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表

监测日期	测前 (dB)	测后 (dB)	差值 (dB)	是否符合要求
2020.4.23	93.8	93.8	0	符合
2020.4.24	93.8	93.8	0	符合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本项目产品主要为保温干粉砂浆和保温板材，保温板材暂未生产。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保温干粉砂浆产品的生产负荷符合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大于 75%的要求。产量核实见表 9-1。

表 9-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实表

监测期间主要产品产量			设计日产量（吨）
监测日期	产量（吨）	负荷（%）	
2020.4.23	保温干粉砂浆：54.7	82	66.7
2020.4.24	保温干粉砂浆：53.4	80	66.7

注：日设计产量等于全年设计产量除以全年工作天数。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9.2.1.1 废水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的废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无法取进口水样，故无法计算去除效率。

9.2.1.2 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的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在采样人员合理布置监测点位，分析人员通过标准方法分析样品并得出监测数据的前提下，根据各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各污染因子的排放速率，得出环保设施的处理效率。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见表 9-2。

表 9-2 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

废气处理设施	颗粒物
	两日平均处理效率（%）
投料、出料废气处理设施	94.8

9.2.1.3 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报告 HJ200117-2 号数据，企业噪声治理设施的降噪效果良好，厂界噪声均达到环评批复要求。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2.1 废水

该企业废水入管网口污染物 pH 值范围及其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悬浮物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pH6.46-6.51、59mg/L、26.1mg/L、0.72mg/L、14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总磷和氨氮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6.70mg/l、0.51mg/l，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监测结果见表 9-3。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 9-3 废水处理设施进口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监测点位置	样品性状	pH 值 (无量纲)	氨氮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总磷 (mg/L)	动植物油 (mg/L)	悬浮物 (mg/L)
2020. 4. 23	09:21	废水入管网口	淡黄色微浑	6.51	0.48	59	23.7	6.47	0.72	10
	11:30			6.47	0.49	54	24.5	6.46	0.70	10
	13:31			6.46	0.48	56	24.3	6.51	0.60	9
	15:35			6.50	0.50	58	24.8	6.61	0.59	11
2020. 4. 24	10:01		淡黄色微浑	6.49	0.49	51	24.1	6.58	0.71	12
	12:03			6.47	0.48	49	25.3	6.63	0.72	9
	14:05			6.54	0.50	53	25.8	6.66	0.58	14
	16:02			6.50	0.51	50	26.1	6.70	0.62	9
二日最大值或范围				6.46-6.51	0.51	59	26.1	6.70	0.70	14
执行标准				6-9	35	500	300	8	100	4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HJ200117 号。

9.2.2.2 废气

(1) 有组织排放

该项目投料、出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污染物颗粒物浓度最大值及排放速率分别为 $5.2\text{mg}/\text{m}^3$ 、 $5.21 \times 10^{-2}\text{kg}/\text{h}$ ，均低于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见图 3-2，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4。

表 9-4 项目有组织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颗粒物 (mg/m^3)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投料、出料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2020.4.23	124	0.927
		124	0.926
		129	0.957
	2020.4.24	122	0.996
		122	0.963
		126	1.02
投料、出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2020.4.23	5.0	4.89×10^{-2}
		5.1	5.08×10^{-2}
		4.9	4.87×10^{-2}
	2020.4.24	5.0	4.94×10^{-2}
		5.1	4.98×10^{-2}
		5.2	5.21×10^{-2}
最大值		5.2	5.21×10^{-2}
执行标准		120	3.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HJ200117-1a 号。

(2) 无组织废气监测

该项目厂界污染物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315\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见图 3-2，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9-5，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6。

表 9-5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天气状况	温度 ($^{\circ}\text{C}$)	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2020.4.23	09:03-10:12	晴	15	南风	102.2	1.2
2020.4.23	11:05-12:13	晴	17	南风	102.0	1.0
2020.4.23	13:01-14:11	晴	18	南风	102.0	1.5
2020.4.23	15:05-16:14	晴	16	南风	102.2	1.1
2020.4.24	09:40-09:49	晴	17	东风	102.3	3.2
2020.4.24	11:43-12:53	晴	18	东风	102.1	3.9
2020.4.24	13:41-14:51	晴	18	东风	102.0	3.3
2020.4.24	15:40-16:52	晴	17	东风	102.1	2.9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HJ200117-1b 号。

表 9-6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颗粒物 (mg/m ³)
东厂界	2020. 4. 23	0. 207
		0. 223
		0. 218
		0. 217
	2020. 4. 24	0. 113
		0. 105
		0. 110
		0. 107
南厂界	2020. 4. 23	0. 108
		0. 113
		0. 110
		0. 107
	2020. 4. 24	0. 197
		0. 198
		0. 195
		0. 193
西厂界	2020. 4. 23	0. 220
		0. 215
		0. 217
		0. 220
	2020. 4. 24	0. 298
		0. 293
		0. 302
		0. 300
北厂界	2020. 4. 23	0. 313
		0. 310
		0. 318
		0. 315
	2020. 4. 24	0. 200
		0. 205
		0. 202
		0. 198
最大值		0. 315
执行标准		1. 0
达标情况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HJ200117--1b 号。

9.2.2.3 厂界噪声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最大值 62.1dB(A)，夜间噪声监测最大值 54.1dB(A)，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3-2，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7。

表 9-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Leq [dB(A)]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20.4.23	东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14:20	57.0	达标
	南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14:23	58.5	达标
	西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14:27	62.1	达标
	北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14:30	60.4	达标
	东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22:09	50.0	达标
	南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22:14	49.8	达标
	西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22:18	54.1	达标
	北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22:22	52.4	达标
2020.4.24	东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15:02	57.3	达标
	南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15:06	58.7	达标
	西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15:09	61.6	达标
	北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15:12	50.6	达标
	东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22:06	49.7	达标
	南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22:09	50.4	达标
	西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22:13	53.3	达标
	北厂界	机械噪声	机械噪声	22:17	51.2	达标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HJ200117-2 号。

9.2.2.4 固体废物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残次品、废包装袋、粉尘和生活垃圾。

残次品经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包装袋由供应商回收再利用，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9.2.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 废水污染物年排放量

根据企业 2019 年 7 月-2019 年 12 月水费发票得到全厂用水量为 2154 吨，折算企业全年全厂用水量为 4308 吨。

企业全厂用水量由出租厂房用水量、企业用水量和产品添加水量三部分组成。则企业实际用水量=4308（全厂用水量）-30*0.1*300（出租厂房员工 30 人，年工作 300 天，以每人每天使用 0.1 吨计算）-7800*2*0.1（产品添加水量为产品产量的 10%）=1848 吨。

故项目废水年排放量为 1478.4 吨。（根据嘉兴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进一步明确排污量核定过程中有关问题的通知》嘉环发[2009]137 号：对于废水排放量无法计量的企业，统一按企业用水量的 80%进行核定。）

根据企业的废水排放量和桐乡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废水排放标准（该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9-2002）一级 A 标准），计算得出该企业废水污染因子排入环境的排放量。废水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8。

表 9-8 企业废水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入环境排放量（吨/年）	0.074	0.007

（2）有组织粉尘年排放量

该公司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运行时间约为 7200 时（日工作 300 天，三班制、每班 8 小时）。根据监测报告数据，计算得出该企业废气污染因子年排放量。（计算方式=平均排放速率（ 5.00×10^{-2} kg/h）×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时间（7200h））。废气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9。

表 9-9 废气污染因子年排放量

排放口	项目	颗粒物（吨/年）
	投料、出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0.360

（3）总量控制

该企业全厂废水排放总量为 1478.4 吨/年，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 0.074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为 0.007 吨/年，本项目有组织粉尘排放总量为 0.360 吨/年，均低于环评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竣工验收废水、废气、噪声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项目污染治理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

10.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该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未对进口取样，故无法计算去除效率。本项目无废气。该项目投料、出料废气处理设施颗粒物去除效率为 94.8%。

10.1.2 废水监测结果

该企业废水入管网口污染物 pH 值范围及其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悬浮物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pH6.46-6.51、59mg/L、26.1mg/L、0.72mg/L、14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总磷和氨氮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6.70mg/l、0.51mg/l，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中的其他企业间接排放限值。

10.1.3 废气监测结果

该项目投料、出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污染物颗粒物浓度最大值及排放速率分别为 5.2mg/m³、5.21×10⁻²kg/h，均低于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

厂界污染物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315mg/m³，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标准限值。

10.1.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最大值 62.1dB(A)，夜间噪声监测最大值 54.1dB(A)，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10.1.5 固（液）体废物调查结果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的固体废物处置基本符合 GB18599-2001《一般

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

10.1.6 总量控制结论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全厂废水排放总量为 1478.4 吨/年，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 0.074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为 0.007 吨/年，本项目有组织粉尘排放总量为 0.360 吨/年，均低于环评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

10.2 验收监测总结论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桐乡市龙翔工业园区天女彩钢西侧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120° 31' 37.23" 30° 39' 47.56"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000 吨保温干粉砂浆				环评单位	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桐乡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桐环建[2013]025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3 年 6 月 28 日					竣工日期	2015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5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1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1.33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吨/年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20000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7200h/a				
运营单位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0.4.23-24				
建设项目 排放达标与 总量控制 (工业 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 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 核定排放 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 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0.1080	---	0.14784	0.1620	---	---	
	化学需氧量	---	---	50	---	---	---	0.06	---	0.074	0.092	---	---	
	NH ₃ -N	---	---	5	---	---	---	0.016	---	0.007	0.024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烟粉尘	---	---	120	---	---	0.360	8.32	---	---	8.349	---	0.360	
	VOCs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桐乡市彩云来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40000 吨新型节能外墙保温砂浆建筑材料技改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